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5-060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23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吴中林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董事吴中林、时桂清与的议案存在关联关系，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根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业绩考核目标，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刘木林先生已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时，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刘木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为完善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重新选举刘木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出售部分闲置厂房及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盘活闲置资产、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产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对外出售位于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 7 号之 11 号的厂房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公司将聘请评估机构对上述拟出售的资产进行评估。公司将以本次交易评估价格为基础，综合考虑周边市场行情，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最终出售价格以实际成交价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出售部分闲置厂房及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七日